

國立苗栗高商114學年度第一學期

英文朗讀活動工作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培養學生看英文、說英文，眼到、腦到、口到的態度。發音、語調、弱音、消音能夠優美流暢。進而能夠培養學生的語感，使英文口語能力日漸提升，甚至文法變得容易，繼而能夠欣賞、研讀、領略文字的力量。

二、時間：114 年 12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第 6 節。

三、地點：本校立功館

四、對象：一、二年級全體學生

五、職務分配：

督導：劉怡君主任

現場主持：蔣小娃組長

評審老師：杜云耘老師、趙維真老師

記錄照相：陳蕙如幹事

六、活動方式：朗讀方式採示範組(請英語文任課老師推薦)及隨機組(現場抽籤)上臺朗誦。

七、評分標準：語音與發音(發音正確清晰、語調自然、節奏流暢)50%，流暢度與表達(朗讀熟練、停頓恰當、語氣生動、有感染力)30%，台風與儀態(姿態自然、大方眼神交流 20%)

八、獎懲：

(一) 全校各錄取示範組及隨機組最優前三名，各頒獎狀獎品以資鼓勵(平均成績未達八十分者不予獎勵)。

(二) 朗讀成績送交任課教師參閱，優秀者請教師酌予加分。

(三) 抽中者成績未達 60 分，應於一週內找原任課老師朗誦，經評定認可，視為通過。抽中者若當天請假，仍需完成朗讀段落。可選擇在原班級課堂上課時間內朗讀或找任課老師朗誦。

(四) 凡應參加比賽學生無故缺席者或態度隨便者，依「學生獎懲實施辦法」記警告兩次。

九、工作計畫中之相關人員如遇比賽時間有課務，教學組協助課務派代。

十、執行計畫績效優良之相關承辦人員，擬依權責予以獎勵。